

证券代码: 830990 证券简称: 鹏盾能源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担保事项的补发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傅瀛因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 向昆仑银行申请金额为1090 万元的个人经营贷款。上述个人经营贷款款项均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鹏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经营, 由上海鹏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 担保合同编号 KLB0051230090202206130001, 公司实际控制人傅瀛以房产抵押担保方式为上海鹏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傅瀛已经提前还清全部借款, 《昆仑银行个人借款及担保合同》(合同编号 KLB0051230090202206130001) 所约定的各协议方的责任及义务均履行完毕, 各方权利义务终止, 公司的担保责任相应解除。

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 公司未能及时披露上述事项, 现予以补充披露,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解除担保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54。

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9日